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办事处

关于龙岗区园山街道大康河沿线片区城市更新 项目历史违建物业权利人 核实情况的说明

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

我街道已完成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大康河沿线片区城市更新项目拟拆除范围内的历史违建物业权利人核实工作。该项目位于园山街道大康社区，更新范围用地面积约为 72404.7 平方米，现状总建筑面积约 80377.53 平方米，容积率约 1.1。项目现状主要为工业厂房、居住建筑为主，拟更新方向为工业、居住。经核，该项目位于《深圳市龙岗 104-06&07 号片区[横岗大康-安良片区]法定图则》内，规划功能为工业、居住、绿地等。

我街道就更新单元拟拆除范围内历史违建处理情况书面征得区规划土地监察局意见（附件 1），并组织深圳市大康股份合作公司、深圳市大康股份合作公司上中分公司对项目范围内未完成历史违建处理的物业权利人进行了核实。相关材料已于 2021 年 8 月 16 日至 2021 年 9 月 4 日进行了 15 个工作日的公示，公示地点为项目现场、深圳市大康股份合作公司公司、我街道办事处，公示网站为区政务网站，公示媒体为深圳商报（附件 2、3）。公示期内未收到异议。现已将核实结果汇总成《深圳市龙岗区园

山街道大康河沿线片区拟城市更新项目物业权利人核实结果汇总表》（详见附件4）。

特此说明。

- 附件：1. 龙岗区规划土地监察局关于大康河沿线片区城市更新项目拟拆除范围内历史违建物业权利人核实情况的复函
2.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大康河沿线片区拟城市更新项目物业权利人核实结果公示表
3. 园山街道大康河沿线片区拟城市更新项目物业权利人核实情况房屋位置图
4.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大康河沿线片区拟城市更新项目物业权利人核实结果汇总表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办事处

2022年10月27日

（联系人：龙飘飘，联系方式：）